

三好嘉言錄：知識與品德並重，慈愛與威嚴並重；師教與自教並重，靜態與動態並重。

公 報 內 容

發文單位

生輔組

- 一、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下週一開始服儀檢查，請利用假日時間做好服裝儀容整理準備。
- 二、請各班導師務必於早自習時督導學生繳交手機於「保管箱」中統一保管並提醒學生善用時間。
- 三、畢業班三年級全勤名單(計算至 4/10(日)止)，請各班導師協助確認，有疑問請至生輔組，並提醒全勤獎缺曠計算至 5/15(五)截止。

高三1	李芝嫻	高三1	高語璠	高三3	林希孟	資三1	劉旻誠	英三2	魯韋伶
-----	-----	-----	-----	-----	-----	-----	-----	-----	-----

- 四、高中、職三年級畢業班期末獎勵案收件於 5 月 1(五)放學前截止，請各位導師掌握時間。
- 五、高中職三年級畢業班於 5/12(二)前未完成銷曠(42 節以下)銷過(三大過以下)者無法領取畢業證書(德行不合格)。
- 六、本學期三年級畢業班 1/2 節數為 224 節(事病曠，需重讀)，1/3 節數為 150 節(事曠，成績 0 分)。煩請各位老師妥為關注學生之缺曠表現並與家長共同督促學生正常到校。
- 七、各班週缺曠紀錄表、獎懲紀錄表已發，請導師督促學生務必參閱並辦理請假程序及提出改過銷過申請，如紀錄有錯誤請依規時間一週內至生輔組告知處理，請導師協助寫聯絡簿或告知學生家長學生缺曠、獎懲狀況及督促改進。
- 五、班上有常遲到及缺曠的學生請導師協助勸導並了解學生狀況及務必聯絡告知家長督促改進。
- 六、請協助提醒告知學生請病假務必要按照學校請假程序辦理並請學生拿(請假卡及附就醫證明)至生輔組辦理銷假(有發燒或感冒的學生請假銷假時要跟生輔組長報告)以利協助處理銷假事宜。
- 七、本週學生服務隊輪值為第三組，值勤班級為高二 1、高二 4、英二 1、廣二 1、高一 1、廣一 1、資一 1，請各位導師敦促隊員按時到勤，未到勤者將視狀況實施懲處。
- 八、109 年 1 月 1 日起請假卡上「年圓圈」部分勿劃記，上下方年度數字填寫正確即可。
- 九、臨時外出單改版暨使用流程修訂迄今少數問題提醒各導師：
 - (1) 請各班導師協助學生臨時外出單，請學生填寫完整後，導師要簽章並填日期時間，提醒學生至學務處找輔導教官及組長核章完成程序才至警衛室繳單外出並提醒注意安全。
 - (2) 第三聯導師聯無須學務人員核章，請各班導師直接取下留存，勿讓學生任意將第三聯直接交至警衛室存查而無學務人員審核。
 - (3) 一張外出單僅適用一人外出使用，避免學生任意自行添名外出而肇生意外。
 - (4) 外出單不足請導師直接向生輔組領取，勿請學生代領。

學務處

衛生組

序號	班 級	今日晨間打掃情況 109. 04. 17(五)		
1	國八 1	扣分	6 分	中正亭石椅下方垃圾未清。
2	室一 1	不扣分		景德 2F 女廁標示牌圖像及英文字請重做。
3	資一 1	扣分	11 分	景德 3F 女廁垃圾未倒。 教室側邊走廊污漬未拖。

※班級後面有 ×× (外掃區：衛生股長)，(教室走廊：副衛生股長)，
中午 12：35 分到衛生組報到，實施愛校服務，遲到者加罰，未到者記警告一次。
※請以上班級改進，早上打掃時間 07:20，下午打掃時間 16:10，請按時打掃。

※4 月 17 日(星期五)晨間打掃完未簽到班級(扣分 3 分)：(高三 2)、(資二 1、資三 1)、(英三 1)

註冊組

- 一、「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內有「重要公告」、「校系代碼及核定名額」、「網路登記志願作業系統操作說明」、「繳費單」)每份 60 元，請欲購班級【升學代表】至註冊組領取繳費單，並於 4/29(三) 15:20 前將費用繳至註冊組。
- 二、校外獎學金：
 1. 109 年《第九屆》「臺北市國中、高中學校學生懷恩、陳玲基金會『人間有愛·助學無礙』助學金」國中、高中職校(含進修部)低收入戶或清寒學生，皆可遴薦申請；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04 月 20 日止。
 2. 財團法人詹氏社會福利獎助學基金會 109 年助學金；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09 月 18 日止。
 3. 桃園市 109 年度原住民族學生特殊傑出人才獎勵金；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04 月 23 日止。
 4. 「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獎助學金」，該基金會致力推動兒童福利需求的滿足及權力的維護與保障，尤其扶助清寒弱勢及同濟家庭子女。為協助其專心向學，勤奮進取，特設立獎助學金，以建構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7 月 14 日止。
 5. 財團法人行天宮「急難濟助金」相關訊息。
 6.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技藝職能獎學金」；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22 日止。

※校外各項獎學金詳細內容請逕至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校外獎學金內查詢。

一、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一級開設防疫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 (1) 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時應戴外科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將已污染之口罩內摺丟進垃圾桶，並立即更換口罩。
- (2) 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時，可用衣袖代替。
- (3) 如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請戴上外科口罩與保持良好衛生習慣，並儘可能保持 1 公尺以上距離。
- (4) 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要立即使用肥皂及清水搓手並澈底洗淨雙手。
再次宣導「落實勤洗手」及「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個人衛生行為，如出現呼吸道症狀應配戴外科口罩，並儘速就醫。

教務處

招生處